证券代码:601500 证券简称:通用股份 公告编号:2023-003

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公司经销商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公司经销商四川路易轮胎有限责任公司、四川鑫蜀通轮胎有限公司、湖南开仁科技开发有限公司。被担保人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构成关联担保。

●本次担保金额:担保总额不超过2,250万元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是

●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逾期的情形

●特别风险提示: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259,551.23万元(包含本次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60.62%。四川鑫蜀通轮胎有限公司资产负债率超过70%,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3年2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公司经销商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为符合条件的经销商在指定银行的授信额度内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经销商在该授信额度项下的融资用于为向本公司支付采购货款,担保总额不超过2,250万元,具体以银行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担保期限为一年。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为公司推荐并经银行审核确认后并纳入授信客户范围的公司下游非关联经销商。公司将根据与经销商的历史交易记录、经销商资信情况等通过分析提取具备一定资金实力、商业信誉良好、遵守公司营销纪律和销售结算制度、并愿意保持长期合作关系的经销商推荐给银行。如经销商违规违纪,公司可考虑取消担保或降低担保额度。

(1)公司名称:四川路易轮胎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赵德智
注册资本:2,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成都市武侯区武科东二路11号2栋
成立日期:1999年12月01日
经营范围:批发、零售轮胎,橡胶制品,汽车、摩托车零配件,机械设备,电子产品,五金,交电,会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2022年12月31日,四川路易轮胎有限责任公司资产总额5680.23万元,负债总额1951.24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1535.00万元,流动负债总额1951.24万元),净资产3728.99万元,营业收入7058.33万元,净利润6.53万元。(未经审计)

最高担保金额:公司为四川路易轮胎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最高担保金额为1,000万元。

被担保人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构成关联担保。

(2)公司名称:四川鑫蜀通轮胎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余俊峰
注册资本:7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成都市双流区西航港街道星月社区物流大道456号
成立日期:2013年05月29日
经营范围:销售汽车轮胎、汽车配件、机械设备、摩托车、五金产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建材、日用百货;广告业(不含气球广告);会议及展览服务。(依法须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2022年12月31日,四川鑫蜀通轮胎有限公司资产总额4,146.18万元,负债总额3,371.09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1,323.15万元,流动负债总额3,371.09万元),净资产775.09万元,营业收入7,679.83万元,净利润75.09万元。(未经审计)

该公司资产负债率超过70%。

最高担保金额:公司为四川鑫蜀通轮胎有限公司提供最高担保金额为800万元。

被担保人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构成关联担保。

(3)公司名称:湖南开仁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唐业林
注册资本:2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泉塘街道社塘路398号
成立日期:2017年01月29日
经营范围:汽车零配件批发;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不含汽车发动机制造);环保技术咨询、交流服务;普通货物运输;汽车用品、节能环保产品、环保设备、水处理设备的销售;环境污染处理专用药剂材料、水处理设备的制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2022年12月31日,湖南开仁科技开发有限公司资产总额17,020.83万元,负债总额1,718.28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1,150万元,流动负债总额1,718.28万元),净资产15,302.56万元,营业收入14,249.01万元,净利润442.67万元。(未经审计)

最高担保金额:公司为湖南开仁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提供最高担保金额为450万元。

被担保人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构成关联担保。

上述被担保人最新的信用等级状况:信用状况良好,均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担保事项尚未与相关方签订担保协议。

目前公司确定的担保主要内容包括: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担保期限:一年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3、担保金额:总担保额度不超过2,250万元,具体以银行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

四、对外担保的风险管控措施

针对为经销商银行融资提供担保的事项,公司将制定相应的操作规范,明确风险控制措施,降低担保风险,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1)公司负责对纳入担保范围的经销商的资质进行审核和推荐,确保加入进来的经销商信用良好,具有较好的偿还能力;

(2)指定银行及授信额度下的融资用途限于向本公司支付采购货款;

(3)公司要求经销商向公司提供反担保,反担保采用包括但不限于房产抵押、动产质押、家庭成员连带担保等双方协商认可的方式办理。

公司将谨慎判断反担保的可执行性及反担保提供方实际担保能力。公司为经销商履行担保责任后,在承担保证范围内,依法享有追偿权。

(4)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制度、公司章程、协议约定,对经销商实施保前审查、保中督查、保后复核,不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

为符合资质条件的经销商的贷款授信提供担保,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22]26号)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和要求。

在整体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本次担保符合公司长期发展需要,有利于帮助经销商拓宽融资渠道,扩大销售规模,进一步与经销商建立良好的长期合作关系,同时有利于应收账款回笼,增加公司资产流动性,实现公司与经销商的共赢。

本次担保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相违背的情况,符合公司和广大股东的利益,不会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

六、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与银行合作,由银行为经销商购买公司产品提供融资,支持对象均为公司的优质经销商,贷款额度以及贷款的用途有严格限制,有利于帮助经销商拓宽融资渠道,加强与经销商的合作关系。在担保期和担保额度内的风险可控,本次对外担保的决策程序合法有效。

七、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为经销商银行授信提供担保事项予以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

1、本事项的审议、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并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

2、为帮助经销商拓宽融资渠道,提升销售规模,增强与经销商建立良好的长期合作关系,同意公司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向符合一定条件的优质经销商在指定银行的授信额度内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3、公司要求经销商提供反担保,并在保前、保中、保后持续监控经销商的贷款、信用及财务状况,能有效防范和控制担保风险,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我们认为,公司对上述经销商提供担保满足公司正常经营需要,财务风险处于可控范围之内,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相违背的情况,此次担保符合公司和广大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的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

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上述担保事项。

八、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259,551.23万元(包含本次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60.62%。其中,公司对全资子公司的担保总额为251,051.23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8.64%,其余为公司对客户提供的担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对外担保余额为252,706.14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9.02%。

截止目前,本公司无逾期担保情况。

特此公告。

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3月1日

股票代码:601500 股票简称:通用股份 公告编号:2023-006

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副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2月27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副总经理的议案》,决定聘任张高荣先生为公司常务副总经理,聘任卞亚波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简历请参阅附件)。同时,卞亚波先生继续担任第六届董事会董事会秘书职务。

张高荣先生、卞亚波先生具备法律、行政法规所规定的上市公司相关人员任职资格,具备履行相关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条件,不存在《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形。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常务副总经理、副总经理聘任事宜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3月1日

附件:简历

1、张高荣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74年12月出生,本科学历,中共党员。历任红豆集团东方制衣公司主办会计,红豆集团无锡太湖实业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通用股份财务总监;现任公司副总经理,通用橡胶(安徽)有限公司董事,通用轮胎科技(柬埔寨)有限公司董事。

2、卞亚波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84年8月出生,本科学历,中共党员。历任本公司工艺员、实验室主任、检测中心主任,质量部副部长;现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战略管理部部长,通用橡胶(安徽)有限公司董事,红豆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董事。

证券代码: 601500 证券简称:通用股份 公告编号:2023-008

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3年2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提前通过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参加监事3名,实际参加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晓军先生主持,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为公司经销商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与银行合作,由银行为经销商购买公司产品提供融资,支持对象均为公司的优质经销商,贷款额度以及贷款的用途有严格限制,有利于帮助经销商拓宽融资渠道,加强与经销商的合作关系。在担保期和担保额度内的风险可控,本次对外担保的决策程序合法有效。

表决结果:同意3票,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经营往来,定价公允合理,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该议案由非关联监事进行审议,关联监事王晓军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2票,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3月1日

证券代码: 601500 证券简称:通用股份 公告编号:2023-004

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交易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无重大影响,本公司不会因此对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3年2月2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3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4名非关联董事(包括3名独立董事)一致表决通过了上述议案。

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以下独立意见,认为:此项关联交易议案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是有确切必要性的,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允的价格和条件,符合诚实、信用和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关联交易对公司及全体股东是公平的,符合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审计委员会对本次关联交易发表了书面意见,认为:公司2023年度的关联交易事项,遵循了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有关协议所确认的条款是公允的、合理的,关联交易的价格以市场价格为基础,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将在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

(二)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及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上年(前次)预计金额	上年(前次)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采购燃料和动力	南国红豆控股有限公司	电力	8,000.00	5,855.62	
	南国红豆控股有限公司	蒸汽	9,500.00	6,016.49	
	江苏红日光伏农业有限公司	电力	200.00	232.63	
	西哈努克港经济特区有限公司	电力	13.46	2.91	
	西哈努克港经济特区有限公司	蒸汽	13.46	0	
	江苏红豆电力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配电柜/电力安装	200.00	22.29	
	小计		17,926.92	12,129.94	
采购产品、货物、房租等	无锡市通源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垫布,包装膜、袋子	1,600.00	683.08	
	江苏红豆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服装、水、房租等	200.00	122.24	
	无锡红豆包装装潢印刷有限公司	纸箱	60.00	31.76	
	无锡红豆杉庄会议中心有限公司	餐饮、住宿	80.00	51.88	
	无锡后墅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水	100.00	71.59	
	江苏红豆工业互联网有限公司	软件开发	550.00	225.44	
	江苏红豆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房租	170.00	82.63	
	无锡红豆家纺销售有限公司	房租	180.00	--	
	无锡红豆纺织服装有限公司	房租	170.00	144.58	
	西哈努克港经济特区有限公司	水、房租	11.10	16.27	
	小计		3,121.10	1,429.47	
销售货物	无锡市通源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废料	400.00	161.47	
	无锡红豆包装装潢印刷有限公司	废料	1,000.00	675.76	
	小计		1,400.00	837.23	
总计			22,448.02	14,396.64	

(三)2023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本次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采购燃料和动力	南国红豆控股有限公司	电力	9,500.00	59	291.55	5,855.62	泰国工厂增量
	南国红豆控股有限公司	蒸汽	9,500.00	90	220.61	6,016.49	产能利用率提升
	西哈努克港经济特区有限公司	电力	2,600.00	16	1.35	2.91	柬埔寨新项目投产
	西哈努克港经济特区有限公司	蒸汽	1,000.00	10	--	--	
	江苏红日光伏农业有限公司	电力	300.00	2	8.23	232.63	
	江苏红豆电力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配电柜/电力安装	500.00	2	--	22.29	
采购产品、货物、房租等	无锡市通源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垫布,包装膜、袋子	1,200.00	55	10.36	683.08	
	江苏红豆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服装、水、房租	200.00	48	3.05	122.24	
	无锡红豆包装装潢印刷有限公司	纸箱	60.00	100	--	31.76	
	无锡红豆杉庄会议中心有限公司	餐饮、住宿	80.00	25	0.49	51.88	
	无锡后墅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水	100.00	32	0.17	71.59	
	江苏红豆工业互联网有限公司	软件开发	400.00	25		225.44	
	江苏红豆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房租、物业	100.00	50	11.83	82.63	
	西哈努克港经济特区有限公司	水、房租	170.00	40	4.28	16.27	
	无锡红豆居家服饰销售有限公司	服装	50.00	49	0.37	31.66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无锡市通源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废料	300.00	25	2.27	161.47	
	无锡红豆包装装潢印刷有限公司	废料	900.00	75	16.70	675.76	
总计		–	26,960.00		571.26	14,283.72	

二、关联方介绍及关联关系

(一)南国红豆控股有限公司

1、关联方基本情况

南国红豆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国公司")法定代表人周鸣江,注册资本28,555万元,地址为无锡市锡山区东港镇东升村东升路301号,经营范围为服装、鞋帽、电子产品、玩具、针纺织品的制造、加工、销售;利用自有资金对外投资及管理(国家法律法规禁止、限制的领域除外);电力业务;管道蒸汽供应;热力生产及供应;房屋租赁服务;物业管理;提供企业管理服务;燃料油(不含危险品)的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南国公司是由红豆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豆集团")和周鸣江等18位自然人共同出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其中红豆集团占注册资本的43.9678 %,为第一大股东。

2、上述关联方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南国公司与本公司同属于红豆集团控股子公司

3、截至2022年9月30日,南国公司总资产481,534.97万元,净资产147,184.26万元,营业收入171,748.25万元,净利润3,319.58万元。(未经审计)

(二)江苏红日光伏农业有限公司

1、关联方基本情况

江苏红日光伏农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日光伏")法定代表人蔡杰,注册资本10,000万元,地址为无锡市锡山区东港镇湖塘桥村,经营范围为分布式能源智能微电网、热电联供技术的研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光伏系统工程的施工、维护;光伏设备的安装、销售、维护;合同能源管理、节能环保技术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上述关联方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红日光伏与公司同为红豆集团同一控制下的公司。

3、截至2022年9月30日,红日光伏总资产3,879.89万元,净资产12,424.40万元,营业收入2,852.39万元,净利润1,191.55万元。(未经审计)

(三)江苏红豆电力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关联方基本情况

江苏红豆电力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豆电力")法定代表人支民,注册资本10,000万元人民币,地址为无锡市锡山区东港镇东升村东升路301号,经营范围为承装(修、试)类四级电力设施业务;电力工程总承包;电力电气工程设计、施工、安装;电力自动化工程安装、调试;化工设备、机电设备安装、检修、调试、运行维护;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建筑机械、机电设备、太阳能光伏设备、电力设备、环保设备的研发、销售、安装调试;建筑材料的销售、研发;电力、热力的供应;电力控制设备、船用电器、仪表机箱、电器元件的制造、加工;园林绿化工程的施工;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的施工;道路普通货运;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筑劳务分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发电机及发电机组销售;技术推广服务;特种设备出租;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上述关联方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红豆电力为南国公司控股子公司,南国公司与本公司同属于红豆集团控股子公司。

3、截至2022年9月30日,红豆电力总资产44,369.70万元,净资产27,312.53万元,营业收入33,369.11万元,净利润3,665.88万元。(未经审计)

(四)无锡市通源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1、关联方基本情况

无锡市通源塑胶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源塑胶")法定代表人周向东,注册资本150万元,地址为无锡市锡山区东港镇东升村东升路301号,经营范围为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装订,其他印刷品印刷。塑料制品、橡胶制品、无纺布制品的制造、加工与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上述关联方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通源塑胶为南国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与南国公司同属于红豆集团控股子公司。

3、截至2022年9月30日,通源塑胶总资产3,037.17万元,净资产2,125.73万元,营业收入2,219.59万元,净利润53.98万元。(未经审计)

(五)江苏红豆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1、关联方基本情况

江苏红豆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豆股份")法定代表人戴敏君,注册资本230,302.1852万元,地址为无锡市锡山区东港镇,经营范围为许可项目: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医用口罩生产;自来水生产与供应;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服装制造;服饰制造;服装服饰零售;服装服饰批发;鞋帽零售;鞋帽批发;箱包销售;皮革制品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劳动保护用品生产;劳动保护用品销售;特种劳动防护用品生产;特种劳动防护用品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医用口罩零售;日用口罩(非医用)生产;日用口罩(非医用)销售;产业用纺织制成品生产;产业用纺织制成品销售;家用纺织制成品制造;针纺织品销售;专业设计服务;日用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塑料制品销售;金属制品销售;橡胶制品销售;纸制品销售;照明器具销售;家具销售;家用电器销售;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电子产品销售;货币专用设备销售;电气信号设备装置销售;可穿戴智能设备销售;品牌管理;企业管理咨询;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红豆股份为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代码600400),红豆集团有限公司占股60.04 %,为控股股东。

2、上述关联方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红豆股份与本公司同属于红豆集团控股子公司。

3、截至2022年9月30日,红豆股份总资产467,711.76万元,净资产302,848.48万元,营业收入166,719.41万元,净利润4,803.98万元。(未经审计)

(六)无锡红豆包装装潢印刷有限公司

1、关联方基本情况

无锡红豆包装装潢印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豆包装")法定代表人周宏江,注册资本2,000万元,地址为无锡市锡山区东港镇陈市村,经营范围为包装材料的研发;包装装潢印刷品设计、印刷、装订;包装服务;包装箱、纺织品的研发、设计、制造、加工;文化用品(不含图书报刊和音像制品及电子出版物)、办公用品、塑料制品的销售;废旧物资的储存与销售;自有房屋的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产业用纺织制成品制造;产业用纺织制成品生产;产业用纺织制成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上述关联方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红豆包装为红豆集团童装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红豆集团童装有限公司与本公司同属于红豆集团控股子公司。

3、截至2022年9月30日,红豆包装总资产64,564.12万元,净资产18,999.23万元,营业收入13,830.36万元,净利润563.33万元。(未经审计)

(七)无锡红豆杉庄会议中心有限公司

1、关联方基本情况

无锡红豆杉庄会议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豆杉庄")法定代表人蒋叶丹,注册资本12,480万元人民币,地址锡山区东港镇紫杉路1号,经营范围为会议及展览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服务,经济贸易咨询服务,酒店管理服务;卷烟(含雪茄烟)的零售(凭有效许可证经营);中餐、西餐制售(含凉菜、含裱花蛋糕、含生食海产品);住宿服务;预包装食品(不含冷藏冷冻食品)、散装食品(不含冷藏冷冻食品)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高危险性体育运动(游泳)(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体育场地设施经营(不含高危险性体育运动);健身休闲活动;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停车场服务;棋牌室服务;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服装服饰零售;箱包销售;家用电器销售;针纺织品销售;日用化学产品销售;洗烫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上述关联方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红豆杉庄与本公司同属于红豆集团控股子公司。

3、截至2022年9月30日,红豆杉庄总资产14,709.95万元,净资产-11,594.41万元,营业收入1,706.75万元,净利润-1,375.19万元。(未经审计)

(八)无锡后墅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关联方基本情况

无锡后墅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周兵,注册资本100万元人民币,地址无锡市锡山区东港镇勤新村,经营范围为污水处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上述关联方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无锡后墅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为无锡红豆居家服饰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无锡红豆居家服饰有限公司与本公司同属于红豆集团控股子公司。

3、截至2022年9月30日,无锡后墅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总资产2,039.01万元,净资产-1,522.26万元,营业收入379.00万元,净利润-375.35万元。(未经审计)

(九)江苏红豆工业互联网有限公司

1、关联方基本情况

江苏红豆工业互联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互联网公司")法定代表人奚丰,注册资本3,000万元人民币,地址为无锡市锡山区安镇街道同惠街19号,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物联网应用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物联网技术研发;物联网设备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大数据服务;数据处理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开发;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通用应用系统;人工智能基础资源与技术平台;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专业设计服务;企业形象策划;市场营销策划;广告发布;广告设计、代理;服装服饰批发;可穿戴智能设备销售;机械设备销售;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计算机及办公设备维修;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工业设计服务;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专用设备修理;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上述关联方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互联网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红豆集团的全资子公司。

3、截至2022年9月30日,互联网公司总资产2,894.28万元,净资产1,170.18万元,营业收入1,171.49万元,净利润-619.30万元。(未经审计)

(十)江苏红豆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1、关联方基本情况

江苏红豆国际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豆国际")法定代表人戴敏君,注册资本43,923.4万元人民币,地址为无锡市锡山区东港镇港下市镇,经营范围为进出口业务(按国家批准项目),开展对外合资经营、合作生产、来料加工、来样加工及补偿业务;针纺织品、服装的制造、加工、销售;摩托车、电动车及配件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上述关联方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红豆国际与本公司同属于红豆集团控股子公司。

3、截至2022年9月30日,红豆国际总资产971,678.82万元,净资产360,244.27万元,营业收入186,049.85万元,净利润3,267.80万元。(未经审计)

(十一)西哈努克港经济特区有限公司

1、关联人基本情况

西哈努克港经济特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港特区")法定代表人陈坚刚,注册资本1,000万美元,经营范围为租赁及贸易,注册地址为柬埔寨西哈努克省波雷诺区4号国道212公里处。

2、上述关联方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江苏中柬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持有西港特区股份49%,江苏中柬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与本公司同属于红豆集团控股子公司。

3、截至2022年9月30日,西港特区总资产389,970.02万元,净资产234,475.63万元,营业收入15,857.70万元,净利润-1,815.01万元。(未经审计)

(十二)无锡红豆居家服饰销售有限公司

1、关联人基本情况

无锡红豆居家服饰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豆居家")法定代表人周兵,注册资本108万元,地址为锡山区东港镇港下红豆工业城内。经营范围为服装、服饰、鞋帽、针纺织品、化妆品、工艺美术品、床上用品、箱、包及日用百货的批发及零售;企业形象策划服务、策划创意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服务。可穿戴智能设备销售;日用口罩(非医用)销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上述关联方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红豆居家为无锡红豆居家服饰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无锡红豆居家服饰有限公司与本公司同属于红豆集团控股子公司。

3、截至2022年9月30日,红豆居家总资产130,733.39 万元,净资产 16,214.85万元,营业收入 80,189.07万元,净利润 2,281.35万元。(未经审计)

三、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是依法存续的公司,财务状况和资信状况良好,具有履约能力。

四、关联交易定价依据及协议情况

1、关联交易定价依据

公司向上述关联方采购的商品主要为向关联方购买电、蒸汽、用水需求、原辅材料等;向关联方销售的商品主要为关联方在正常业务经营过程中的废料。公司与上述关联方遵循自愿、平等、公平、公允和市场化的原则,以市场价格为定价依据。

2、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1)2022年3月27日,公司与南国公司签订《有关蒸汽和用电的供需协议》,约定由南国公司为本公司提供生产所需的蒸汽、电,蒸汽费用根据南国公司物价主管部门当期公布的核定价格计算;电费包括根据南国公司物价主管部门当期公布的核定价格计算的费用,以及南国公司因向本公司供电而产生的各种合理损耗费用,该等损耗费用将参照市场价格由双方协商确定。协议有效期三年,经双方协商一致另行续约。

(2)2019年3月27日,公司与红日光伏签订《光伏能源管理协议》,约定公司将位于江苏省无锡市东港镇科技创业园的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所属厂房屋顶及其附属场地提供给红日光伏用于电站建设及建成电站的运营。红日光伏免费使用公司房屋屋顶年限为电站建成投运之日起至2040年,并按照国家分布式规范在公司用户侧并网连接,所发电力由公司使用。协议有效期至2040年5月止。

(3)公司与关联方的其他日常关联交易按每次发生的交易签署购销合同。

五、交易目的和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发生的交易,均为公司与各关联方之间的经常性、持续性关联交易,是公司与各关联方间正常、合法的经济行为,日常关联交易遵循自愿、平等、公平、公允和市场化的原则,以市场价格为定价依据,因而不会造成对公司利益的损害。上述交易行为未对公司主要业务的独立性造成影响。

特此公告。

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3月1日

证券代码:601500 证券简称:通用股份 公告编号:2023-005

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为公司2023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本次担保数量及累计为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担保数量:

公司控股股东红豆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豆集团")为公司2023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本次担保额度为680,000万元。红豆集团累计为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为355,534.30万元。

●本次是否有反担保:无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零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及新建项目建设融资需要,公司2023年度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总额不超过680,000万元,控股股东红豆集团有限公司按需提供担保。银行等金融机构的授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贷款、信用证、保函、贸易融资、银行承兑汇票、保理等信用品种。各银行等金融机构审批的授信额度及具体授信期限以实际签订的授信协议为准。

上述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融资金额, 实际融资金额将根据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资金需求确定,以在授信额度内公司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本次担保构成关联交易,担保额度为680,000万元,公司未提供反担保。公司本次交易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18条上市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审议和披露的相关规定。

在2023年2月27日召开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上,公司董事对上述事项进行了认真审议,表决通过了上述议案。该事项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上述事项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担保人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红豆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无锡市锡山区东港镇港下兴港路
法定代表人:周海江
注册资本:155,061.5万元整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2、公司简介

红豆集团是由周海江等26位自然人出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 其中周海江持有红豆集团40.63%股权,为第一大股东。红豆集团成立于1992年6月,经营范围包括利用自有资金对外投资及管理(国家法律法规禁止、限制的领域除外);服装、针纺织品、鞋帽、皮革、毛皮制品的制造、设计、技术咨询;商务信息咨询;财务咨询服务(不含代理记账);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红豆杉盆景、苗木的种植、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22年9月30日,红豆集团总资产5,016,427.52万元,净资产1,773,876.75万元,营业收入1,416,299.97万元,净利润9,687.49万元。(未经审计)。

三、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控股股东红豆集团为公司提供担保,该担保不收取公司任何担保费用,无需公司提供反担保。该事项有利于公司取得授信额度,满足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资金需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累计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控股股东为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担保余额355,534.30万元。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零

特此公告。

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3月1日

股票代码:601500 股票简称:通用股份 公告编号:2023-007

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3年2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提前通过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7名,实际参加董事7 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顾萃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为公司经销商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公司经销商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3)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4)

顾萃、龚新度、王竹倩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控股股东为公司2023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为公司2023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5)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副总经理的议案》

据公司战略发展需要,为进一步增强公司经营管理能力,拟聘任张高荣先生为公司常务副总经理,聘任卞亚波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编号:2023-009)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3月1日

证券代码:601500 证券简称:通用股份 公告编号:2023-009

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年3月16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3年3月16日11点 00分
召开地点: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东港镇港下公司一楼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3年3月16日
至2023年3月1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为经销商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
2	关于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3	关于控股股东为公司2023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
4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以上议案已经经过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于2023年3月1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议案2、议案3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2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红豆集团有限公司、无锡红豆国际投资有限公司、周海江、顾萃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1500	通用股份	2023/3/9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23年3月15日(9:00-11:00,14:00-16:00)

2、登记地点: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东港镇公司证券办公室

3、个人股东请持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委托代理人须持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法人股东请持单位介绍信、本人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法人股东可在规定时间内以传真的方法办理参会登记。

六、其他事项

1、参加会议的股东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

2、联系人:公司证券办公室费亚楠。
电话 0510-66866165,传真 0510-66866165。

3、与会股东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1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3年3月1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为经销商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2	关于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3	关于控股股东为公司2023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4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年3月1日

2023年2月27日,公司董事会收到首席风险官陈飞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到法定退休年龄,陈飞先生申请辞去现任职务。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陈飞先生的辞职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公司董事会已聘任执行委员会委员、合规总监孙斌先生兼任首席风险官,陈飞先生的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

我公司将继续勤勉尽责履行管理人义务,维护投资者利益。

特此公告。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3月1日

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长安泓沣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E类代销机构的公告

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与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诺亚正行")签署销售协议并协商一致,自2023年3月1日起,本公司增加诺亚正行为长安泓沣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E类(基金代码,E:012618)的销售机构,投资者可通过诺亚正行的指定渠道办理上述基金的开户、交易等基金相关业务。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长安泓沣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E类	E:012618

上述基金的具体业务规则、费率及相关重要事项等详见本公司发布的上述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及相关业务公告。

投资者在办理基金定期定额投资时可自行约定固定的投资金额(即申购金额),单笔最低限额为10元人民币(含10元)。

一、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21-5399
网站:www.noah-fund.com
2.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9688
网站:www.changanfunds.com

二、重要提示
1.投资者在诺亚正行办理本公司旗下上述开放式基金的销售业务应遵循上述代销机构的相关规定。
2.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本公司提醒投资者,投资者投资于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3月1日

证券代码:002291 证券简称:遥望科技 公告编号:2023-014

佛山遥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佛山遥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公司") 于2023年1月1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3年2月2日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和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鉴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中22人离职,已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63,400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减少63,400股。

鉴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自主行权,2022年7月2日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因期权行权原因增加321,095股。

上述原因使公司总股本由910,942,209股变更至911,199,904股, 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910,942,209元变更为人民币911,199,904元。

近日,公司完成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经佛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换发了新的《营业执照》,此次变更的内容如下:

1、注册资本
变更前:玖亿壹仟零玖拾肆万贰仟贰佰零玖元人民币
变更后:玖亿壹仟壹佰壹拾玖万玖仟玖佰零肆元人民币

特此公告。

佛山遥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01991 证券简称:大唐发电 公告编号:2023-011

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期票据发行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2022年12月22日召开的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决议,同意公司2023年开展境内外权益融资及债务融资合计不超过人民币1000亿元。

2022年10月27日,公司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22]DFI38号),接受公司债务融资工具(能源保供特别债)注册,注册金额为人民币110亿元,注册额度自通知书落款之日起2年内有效。

公司已于2023年2月27日完成了"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能源保供特别债)"("本期中期票据")的发行。本期中期票据的发行额为人民币20亿元,期限为3+N年,单位面值为人民币100元,票面利率为3.55%。

本期中期票据由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主承销商及簿记管理人, 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联席主承销商,募集资金全部用于保障国家能源电力供应安全相关用途。

特此公告。

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2月28日

证券代码:600222 证券简称:太龙药业 编号:临2023-007

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7月14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7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4,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含),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7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临2022-052)。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3年2月,公司未进行股份回购。截至2023年2月28日,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7,198,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25%,购买的最高价为5.48元/股、最低价为4.99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37,650,011.50元(不含交易费用)。上述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股份回购,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1日

证券代码:002918 证券简称:蒙娜丽莎 公告编号:2023-016
债券代码:127044 债券简称:蒙娜转债

蒙娜丽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得发明专利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蒙娜丽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蒙娜丽莎")于近日取得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发明专利证书共7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类型	专利权人	发明名称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	专利授权公告日	证书号
1	发明专利	蒙娜丽莎	一种无人式箱托码校验智能入库系统	ZL202110245851.2	2021.03.05	2023.01.24	第5709750号
2	发明专利	蒙娜丽莎	一种抗菌防滑陶瓷砖及其制备方法	ZL202010669943.9	2020.07.13	2023.01.24	第5707334号
3	发明专利	蒙娜丽莎	具有防伪视觉效果的陶瓷板及其制备方法	ZL202210013753.0	2022.01.06	2023.01.24	第5708448号
4	发明专利	蒙娜丽莎	一种粉雪熔块釉和具有粉雪效果的陶瓷砖的制备方法	ZL202210022263.7	2022.01.10	2023.01.24	第5710893号
5	发明专利	蒙娜丽莎	一种薄型化全抛釉陶瓷板及其制备方法	ZL202210523958.3	2022.05.14	2023.01.24	第5710370号
6	发明专利	蒙娜丽莎	一种细干粒岩板表面微光处理方法	ZL202111241338.2	2021.10.25	2023.02.17	第5741832号
7	发明专利	蒙娜丽莎	一种高强度茶晶石基薄型陶瓷板及其制备方法	ZL202210240104.4	2022.03.10	2023.02.21	第5744819号

注:发明专利的专利权期限自申请日起二十年。

上述发明专利为公司自主研发成果,专利的取得和应用不会对公司目前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但有利于充分发挥公司自主知识产权的优势,促进技术创新,增强公司产品的核心竞争力,对公司未来发展产生积极影响。

特此公告。

蒙娜丽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1日

证券代码:603590 证券简称:康辰药业 公告编号:临2023-018

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0月25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5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 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保本型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起12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0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康辰药业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56)。

2023年2月13日,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2,000万元购买了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产品名称为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三层区间14天结构性存款。现上述产品已赎回,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受托方名称	产品名称	认购金额	产品期限(天)	赎回情况	
					本金金额	收益金额
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三层区间14天结构性存款	2,000	14	2,000	1.96

特此公告。

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1日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行业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年3月1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管理公司名称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等
高管变更类型	新任基金管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新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信息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副总经理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陆彬
任职日期	2023年3月1日
过往从业经历	曾任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助理研究员、研究员、助理研究总监,现任总经理助理、投资总监、股票研究部总监、汇丰晋信动态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汇丰晋信智造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汇丰晋信核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汇丰晋信研究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汇丰晋信龙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及汇丰晋信时代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取得的相关从业资格	基金从业资格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硕士研究生,硕士学位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以上事项经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按规定履行相应备案程序。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三月一日